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謝巧莉

電話：05-5522404

傳真：05-5350800

電子信箱：60418@ylc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二字第11505145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5YE08423_1_05152614983.pdf、115YE08423_2_05152614983.pdf)

主旨：函轉115年度「嘉義市千盞燈—照亮眾學生」申請案，請惠予公告並協助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市政府115年3月2日府民禮字第115045038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申請對象為設籍嘉義市6個月以上，現就讀國內經政府立案公私立高中（職）、大專校院及研究所碩士班之非低收入戶學生，因家庭遭遇變故或家境清寒，致生活及負擔學費用陷於困難者，其餘資格詳見申請須知。
- 三、申請日期自115年3月2日（星期一）至115年3月31日（星期二）止（郵寄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；申請表及相關資料請逕送（寄）至嘉義市中山路199號3樓—嘉義市政府民政處宗教禮俗科—千盞燈助學金申請。
- 四、審核結果該府將另函通知申請學生，本助學金無論錄取與否，各項申請表件皆不退還。
- 五、旨揭助學金申請書及申請須知請逕自「該府民政處網站—

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115/03/05



表單下載區—宗教禮俗科」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縣國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